

郑州市教育局处室函件

郑教基函〔2022〕605号

郑州市教育局办公室 关于开展第25届全国推广普通话 宣传周活动的通知

各开发区教育局，各区县（市）教育局，局直属各学校，市属事业及各民办学校，市属高校：

经国务院批准，自1998年起，每年9月的第三周为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以下简称推普周），2022年9月12日至9月18日为第25届推普周。根据《河南省教育厅等九部门转发教育部等九部门关于开展第25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的通知》（教社语〔2022〕253号）要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宣传主题

推广普通话，喜迎二十大。

二、活动对象

各级各类学校全体师生。

三、活动内容

（一）围绕主题开展宣传活动。各级各类学校要充分发挥基

础阵地的作用，组织师生积极参与推普宣传活动，大力宣传国家语言文字政策法规和规范标准。高等院校要积极开展推普助力乡村振兴社会实践活动，拓宽覆盖面，扩大影响力。要充分利用数字化、信息化手段，积极开展线上线下宣传活动，打造工作新平台，扩大覆盖范围和参与人数。

（二）结合实际开展推普活动。各中小学要继续深入开展“五个一”活动，即利用宣传栏或电子屏展示一周推广普通话的宣传标语，举办一次主题班会，办一期推普宣传黑板报，举行一次以“推广普通话，喜迎二十大”为主题的国旗下演讲，举办一次面向全体教师的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专题讲座。

四、工作要求

（一）各区县（市）教育局和各学校要高度重视推普周相关工作，把推普周工作作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关于语言文字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的实际行动，研究制定活动方案并组织实施。

（二）要努力营造语言文字规范化的良好社会氛围，及时总结推普周活动情况和成效，通过郑州教育电视台、郑州教育信息网等宣传渠道，多层次、多角度展示推普周活动开展情况，扩大活动覆盖面。

2022年9月5日

（联系人：杨 晖 联系电话：66961448）